2021年度

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履行法律、法规及规章赋予市场监管行政强制、行政处罚及与执法相关的行政检查等职能。

（二）依法查处和纠正食品、药品、化妆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工业产品、价格收费、商务粮食、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市场计量、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不正当竞争、直销、传销、合同、广告等相关领域违法行为。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后勤装备科、协调科、财务科、人事科五个机构，法制大队、直属一大队、直属二大队、直属三大队、直属四大队、直属五大队、直属六大队、直属七大队、直属八大队九个大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2012.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65万元，增长8.15%，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有年初结转。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776.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76.1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946.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4.64万元，占67.01%；项目支出642.16万元，占32.9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012.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65万元,增长8.15%，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有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46.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2.27万元，增长19.84%，主要是因为市场监管执法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46.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85.91万元，占91.7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3.06万元，占5.81%；卫生健康（类）支出47.83万元，占2.4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06.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46.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3.3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16.69万元，支出决算为92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统一追加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8.26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局统一拨款。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1.0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局统一拨款。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2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局统一拨款。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局统一拨款。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局统一拨款。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29.15万元，支出决算为12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3.34万元，支出决算为10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72万元，支出决算为9.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7.83万元，支出决算为47.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4.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3.3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8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71.2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1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1.0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3万元，完成预算的53.4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比持平，原因是上年、本年都没有此项费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87万元，完成预算的34.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与上年相比减少1.18万元，减少19.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上年比持平，原因是上年、本年都没有此项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27.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6万元，完成预算的63.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以及公车数量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4.82万元，减少22.0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以及公车数量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87万元，占22.2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06万元，占77.79%。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8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6个、来宾210人次，主要是执法办案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7.0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06万元，主要是公车加油维修保险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1.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18万元，降低12.3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导致日常公用经费下降。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3万元，用于召开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法制执法工作会议，人数70人，内容为部署2021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法制执法工作；开支培训费2.73万元，用于开展全市新案件系统培训，人数90人，内容为学习新案件系统。2021年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2.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7.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岳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二级机构，2021年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评价按要求由部门作汇总绩效评价，2021年单位预算绩效情况见附件岳阳市市场监督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市委政法委各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1、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